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LIFE CONCEPTS

Life Concepts Holdings Limited
生活概念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6)

減少股份溢價賬及股本重組生效

茲提述生活概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建議遷冊；(ii)建議採納存續大綱及新細則；(iii)建議減少股份溢價賬；(iv)建議股本重組；及(v)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經調整股份可獲發三(3)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七日的更新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減少股份溢價賬及股本重組。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減少股份溢價賬生效

董事會欣然宣佈，經特別決議案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以批准減少股份溢價賬及通函所述股份溢價減少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全部進賬金額減少至零及有關減少產生的進賬額轉撥至繳入盈餘賬已獲批准，且有關指定繳入盈餘賬已成為本公司的繳入盈餘賬(定義見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二)生效的百慕達公司法)。

股本重組生效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本重組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及股本重組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二)生效。

免費換領股票

股東可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二)或之後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星期二)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將現有股份之股票交回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以換領經調整股份之新股票，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此後，股東如欲以現有股份之股票進行換領，必須就每份遞交供註銷之股份股票或每份發行之經調整股份新股票繳交費用2.50港元(或聯交所可能不時指定之其他金額，以註銷/發行之較高股票數目為準)方獲受理。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後，股份之現有股票將僅仍作為有效之所有權文件及可隨時換領經調整股份之股票，但將不再獲接納做交收、買賣及結算用途。

經調整股份之新股票將以橙色發行，以區別於淺藍色的現有股份之現有股票。

承董事會命
生活概念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James Fu Bin Lu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James Fu Bin Lu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龍海先生及Li Qing Ni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呂程先生、施康平先生及金鎮台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沒有誤導或欺騙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載日期起計最少保留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lifeconcepts.com。